

证券代码：688585

证券简称：上纬新材

公告编号：2025-088

上纬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纬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纬新材”）股票价格自 2025 年 7 月 9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4 日累计上涨 1,278.92%，短期涨幅显著高于科创综指、科创 50 及同行业等相关指数涨幅，期间多次触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及严重异常波动情形，股票价格存在脱离当前基本面的风险，投资者参与交易可能面临较大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务必充分了解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切实提高风险意识，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一、目前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股票价格存在脱离当前基本面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仍为环保高性能耐腐蚀材料、风电叶片用材料、新型复合材料以及循环经济材料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生产经营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未出现重大变化。根据公司披露的《上纬新材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公司 2025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为 78,377.3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2.5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90.04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32.9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04.14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37.02%，主系海外美金应收账款造成的汇兑损失、海外销售运费、佣金及研发检测试验费增加，使净利润较同期减少。

目前，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但近期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已严重脱离公司目前的基本面情况，公司股价存在随时快速下跌的风险，投资者参与交易可能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如未来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进一步脱离公司目前的基本面情况，公司可能按照相关规则再次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停牌核查。

二、收购方未来十二个月内不存在资产重组计划

公司已关注到近期市场存在部分媒体关于上纬新材与实际控制人邓泰华先生及其控制的智元创新（上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元创新”）相关资产进行整合的讨论与报道。公司发函向公司收购人暨控股股东上海智元恒岳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智元恒岳”）及实际控制人邓泰华先生核实，截至目前，收购方智元恒岳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致远新创科技设备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致远新创合伙”）不存在在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明确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明确重组计划。截至目前，未来 36 个月内，智元创新不存在通过上市公司借壳上市的计划或安排。

三、公司股票交易多次触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严重异常波动情形

2025 年 7 月 9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4 日期间，公司股票交易 9 次触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7 次触及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情形，公司已累计发布 17 次异常波动、严重异常波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提示股票交易风险；7 月 25 日以来上海证券交易所 7 次公告称已对公司股票进行重点监控，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审慎投资、合规交易。

四、公司股票价格涨幅显著高于同期相关指数涨幅

2025 年 7 月 9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4 日期间，公司股票价格累计涨幅上涨 1,278.92%，涨幅显著高于科创综指、科创 50、上证综指等相关指数涨幅。

五、公司外部流通盘较小，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

截至 2025 年 10 月 24 日，公司控股股东智元恒岳、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致远新创合伙、公司 5%以上股东 SWANCOR IND.CO.,LTD.（Samoa）（简称“SWANCOR 萨摩亚”）、Strategic Capital Holding Limited（Samoa）（简称“STRATEGIC 萨摩亚”）合计持有股票占公司 A 股比例约为 84%，其余 A 股外部流通股占公司 A 股比例约为 16%，占比相对较小，可能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

六、公司市盈率显著高于行业平均水平

截至 2025 年 10 月 24 日，公司收盘价为 107.28 元/股，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

司发布的公司最新市盈率为 487.96 倍，最新滚动市盈率为 584.67 倍，公司所处的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业最近一个月平均滚动市盈率为 26.98 倍，公司市盈率显著高于行业市盈率水平。

七、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1、上市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4 日收到智元恒岳就本次要约收购事宜出具的《上纬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系 2025 年 7 月 9 日上市公司原控股股东、5%以上股东协议转让股份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事项的阶段性进展情况，要约收购价格、拟要约收购股数等相关内容均无变化。

2、经公司核实，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关注本公告中的风险提示，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纬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5 日